

附表六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
錄取生於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**提前入學申請表**

申請人姓名			報名序號			
錄取系所組別	系			碩士班組		
畢業年月及入學學歷	民國 年 月		大學		系畢業	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					
電 話	住家電話：	手機：		緊急聯絡人電話：		
E - m a i l	@					
申 請 人			(簽章)		年 月 日	

備註：

- 一、提前入學申請應於 **114 年 1 月 17 日前**，經錄取系所系主任核章後，檢附本申請書與學歷證書（或畢業證書）影本，至教務處綜合教務組申請辦理。
- 二、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可畢業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，請檢附相關證明並切結並於 **114 年 2 月 17 日前**繳交入學學歷證書（或畢業證書）原件正本，否則取消提前入學資格。
- 三、提前入學申請核准後，請於 **114 年 1 月 21 日前**至教務處教學業務組辦理驗證，應攜帶文件為入學學歷證書（畢業證書）原件正本，俾以辦理後續註冊選課事宜。

錄取系所 系主任請表示同意 提前入學與否後核章	教務處		
	綜合教務組	教學業務組	教務長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完成報到手續		